

##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

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高科”）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9,598,587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实施（即2020年6月23日至2020年12月22日）。其中，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盛运环保”）于近日收到国投高科出具的《关于减持本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来源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88,730,640	6.7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主体：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 2、减持目的：资金安排需求
- 3、股份来源：国投高科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 4、减持方式：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 5、本次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0年6月23日至2020年12月22日）
- 6、拟减持数量及比例：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变动事项，应对上述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
- 7、交易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计划减持股份累计不超过39,598,587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 三、本次拟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股东国投高科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及承诺：国投高科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

截至目前，国投高科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 四、其他相关说明

- 1、股东国投高科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等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
- 2、股东国投高科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 3、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 4、股东国投高科承诺：在按照本计划减持股份期间，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并及时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